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敬啟者：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瀚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資料提呈報告，此財務資料包括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的匯總資產負債表；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權益變動表及匯總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此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於[●]就[●]而刊發的文件(「文件」)附錄一第I至第III節內。

貴公司於2011年6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於2011年[●]完成的集團重組(詳情見下文第I節附註1(b)「重組」)， 貴公司成為現組成 貴集團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詳情載於下文第I節附註1(b)。該等公司全部均為私人公司。

由於 貴公司新近註冊成立，且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除重組外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業務交易，故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於本報告日期現組成 貴集團的其他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有法定審計規定)乃根據其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等公司的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第I節附註1(b)。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匯總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我們乃按照與 貴公司另行訂立的業務約定條款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以令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真實公平的反映。

財務資料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沒有作出任何調整，並按照下文第I節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

董事就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下文第I節附註2所載的呈列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以令財務資料作出真實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就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將意見向 閣下報告。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核數指引3.340「[●]」執行我們的程序。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並按照下文第I節附註2所載呈列基準，財務資料乃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的匯總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有關期間 貴集團的匯總業績及現金流量。

審閱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文件附錄一所載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見下文第I至III節），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權益變動表及匯總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下文第I節附註2所載的呈列基準及下文第I節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及呈列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報告而言並按照下文第I節附註2所載呈列基準，匯報期末段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下文第I節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乃 貴公司董事所編製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以及截至2008年、2009年、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貴集團財務資料，有關呈列基準載於下文附註2：

(a) 匯總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436	1,215	4,432	5,47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	—	987	7,257	7,347
長期按金	10	—	204	360	545
遞延稅項資產	8	474	738	314	214
		<u>1,910</u>	<u>3,144</u>	<u>12,363</u>	<u>13,579</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9	39,138	49,530	71,463	88,040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10	11,483	6,161	9,049	11,16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7	2,730	3,845	1,042	1,029
已抵押存款	11	1,451	1,451	7,366	17,0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不包括銀行透支)	11	35,021	80,210	125,917	120,148
		<u>89,823</u>	<u>141,197</u>	<u>214,837</u>	<u>237,399</u>
總資產		<u><u>91,733</u></u>	<u><u>144,341</u></u>	<u><u>227,200</u></u>	<u><u>250,978</u></u>
權益					
匯總資本	12	5,751	5,751	6,460	6,261
儲備	12	786	779	1,465	2,321
保留盈利	12	32,325	48,666	107,922	66,390
		<u>38,862</u>	<u>55,196</u>	<u>115,847</u>	<u>74,972</u>
非控股權益		412	935	1,029	2,144
總權益		<u><u>39,274</u></u>	<u><u>56,131</u></u>	<u><u>116,876</u></u>	<u><u>77,116</u></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	16	257	—	19	18
遞延稅項負債	8	—	—	114	270
		<u>257</u>	<u>—</u>	<u>133</u>	<u>28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25,422	50,673	68,628	80,8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4,172	20,475	6,645	67,464
銀行貸款及透支	15	19,195	7,431	15,916	—
融資租賃負債	16	168	257	5	6
應付所得稅		3,245	9,374	18,997	25,221
		<u>52,202</u>	<u>88,210</u>	<u>110,191</u>	<u>173,574</u>
總負債		<u>52,459</u>	<u>88,210</u>	<u>110,324</u>	<u>173,862</u>
總權益及負債		<u>91,733</u>	<u>144,341</u>	<u>227,200</u>	<u>250,978</u>
流動資產淨值		<u>37,621</u>	<u>52,987</u>	<u>104,646</u>	<u>63,8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531</u>	<u>56,131</u>	<u>117,009</u>	<u>77,404</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匯總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收益	17	293,820	297,066	489,853	226,590	294,943
銷售成本	19	(249,409)	(222,532)	(344,869)	(157,983)	(198,566)
毛利		44,411	74,534	144,984	68,607	96,377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18	(133)	77	2,511	(48)	1,959
其他收入	18	—	1,301	349	160	119
行政開支	19	(20,587)	(26,319)	(40,244)	(20,001)	(27,950)
經營溢利		23,691	49,593	107,600	48,718	70,505
融資收入	22	181	38	179	58	155
融資成本	22	(1,098)	(476)	(676)	(264)	(140)
融資(成本)／收入 淨額	22	(917)	(438)	(497)	(206)	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774	49,155	107,103	48,512	70,520
所得稅開支	23	(2,002)	(6,304)	(13,897)	(6,240)	(10,117)
年內／期內溢利		20,772	42,851	93,206	42,272	60,403
其他綜合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減少)／ 增加		—	(13)	116	32	71
匯兌差額		422	6	302	(7)	438
年內／期內綜合收入 總額		21,194	42,844	93,624	42,297	60,912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20,744	42,778	92,150	41,759	59,351
— 非控股權益		28	73	1,056	513	1,052
		20,772	42,851	93,206	42,272	60,403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入 總額：						
—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21,166	42,771	92,568	41,784	59,860
— 非控股權益		28	73	1,056	513	1,052
		21,194	42,844	93,624	42,297	60,912
股息	25	—	26,437	32,786	13,369	100,536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匯總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匯總資本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2008年1月1日結餘	2,241	315	49	—	2,605	11,581	14,186	184	14,370
綜合收入	—	—	—	—	—	20,744	20,744	28	20,772
年內溢利	—	—	—	—	—	—	—	—	—
其他綜合收入	—	422	—	—	422	—	422	—	422
匯兌差額	—	422	—	—	422	20,744	21,166	28	21,194
綜合收入總額	—	422	—	—	422	20,744	21,166	28	21,194
與擁有人的交易	3,510	—	—	—	3,510	—	3,510	—	3,510
注資	—	—	—	—	—	—	—	—	—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	—	—	—	—	—	—	—	(200)	(200)
於附屬公司的其他權益	—	—	—	—	—	—	—	400	4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3,510	—	—	—	3,510	—	3,510	200	3,710
於2008年12月31日結餘	5,751	737	49	—	6,537	32,325	38,862	412	39,274
綜合收入	—	—	—	—	—	42,778	42,778	73	42,851
年內溢利	—	—	—	—	—	—	—	—	—
其他綜合收入	—	6	—	—	6	—	6	—	6
匯兌差額	—	—	—	(13)	(13)	—	(13)	—	(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	—	—	—	—	—	—	—	—	—
綜合收入總額	—	6	—	(13)	(7)	42,778	42,771	73	42,844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26,437)	(26,437)	—	(26,437)
股息	—	—	—	—	—	—	—	450	45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	(26,437)	(26,437)	450	(25,987)
於2009年12月31日結餘	5,751	743	49	(13)	6,530	48,666	55,196	935	56,131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可供出售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匯兌儲備	法定及 合法儲備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小計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收入									
年內溢利	—	—	—	—	92,150	92,150	1,056	93,206	
其他綜合收入									
匯兌差額	—	302	—	302	—	302	—	3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	—	—	116	116	—	116	—	116	
綜合收入總額	—	302	116	418	92,150	92,568	1,056	93,624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	709	—	—	709	—	709	—	70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400	400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	—	—	—	—	—	—	(1,202)	(1,202)	
於附屬公司的其他權益	—	—	—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268	—	268	(268)	(268)	—	—	
股息	—	—	—	—	(32,626)	(32,626)	(160)	(32,78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709	268	—	977	(32,894)	(31,917)	(962)	(32,879)	
於2010年12月31日結餘	6,460	1,045	103	7,925	107,922	115,847	1,029	116,876	
綜合收入									
期內溢利	—	—	—	—	59,351	59,351	1,052	60,403	
其他綜合收入									
匯兌差額	—	438	—	438	—	438	—	438	
於出售可供出售	—	—	—	—	—	—	—	—	
金融資產時撥回	—	—	19	19	—	19	—	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	—	—	52	52	—	52	—	52	
綜合收入總額	—	438	71	509	59,351	59,860	1,052	60,91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匯總資本	匯兌儲備	法定及 合法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小計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	1	—	—	—	1	—	1	—	1
出售附屬公司	(200)	—	—	—	(200)	—	(200)	63	(137)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347	—	347	(347)	—	—	—
股息	—	—	—	—	—	(100,536)	(100,536)	—	(100,53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99)	—	347	—	148	(100,883)	(100,735)	63	(100,672)
於2011年6月30日結餘	6,261	1,483	664	174	8,582	66,390	74,972	2,144	77,116
於2009年12月31日結餘	5,751	743	49	(13)	6,530	48,666	55,196	935	56,131
綜合收入									
期內溢利 (未經審核)	—	—	—	—	—	41,759	41,759	513	42,272
其他綜合收入									
匯兌差額 (未經審核)	—	(7)	—	—	(7)	—	(7)	—	(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 (未經審核) ..	—	—	—	32	32	—	32	—	32
綜合收入總額 (未經審核)	—	(7)	—	32	25	41,759	41,784	513	42,297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 (未經審核)	709	—	—	—	709	—	709	—	709
股息 (未經審核)	—	—	—	—	—	(13,209)	(13,209)	(160)	(13,369)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未經審核)	709	—	—	—	709	(13,209)	(12,500)	(160)	(12,660)
於2010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核) ...	6,460	736	49	19	7,264	77,216	84,480	1,288	85,768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匯總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6(a)	21,717	58,893	111,388	18,240	55,828
已付所得稅		(222)	(439)	(3,736)	(1,278)	(3,63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495	58,454	107,652	16,962	52,191
投資活動：						
已收股息		—	36	102	—	98
已收利息		181	38	179	58	15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	(381)	(4,440)	(2,358)	(1,7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所得款項		—	—	297	—	—
購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0)	(6,154)	(2,531)	(1,56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的所得款項		—	—	—	—	1,525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其他權益		(200)	—	(1,202)	—	—
出售附屬公司的 現金流出淨額	26(d)	—	—	—	—	(3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5)	(1,307)	(11,218)	(4,831)	(1,875)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78,862	40,737	59,547	25,469	—
償還銀行借款		(72,675)	(51,872)	(50,834)	(22,982)	(15,916)
償還其他融資租賃承擔		(512)	(168)	(233)	(79)	—
注資		3,510	—	709	709	1
非控股權益注資		400	450	400	—	—
已付利息		(1,098)	(476)	(676)	(264)	(140)
已付股息		—	—	(59,417)	(11,608)	(40,03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8,487	(11,329)	(50,504)	(8,755)	(56,0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		29,657	45,818	45,930	3,376	(5,770)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6	34,164	79,982	79,982	125,9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1	—	5	—	1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34,164	79,982	125,917	83,358	120,148

財務資料附註

1 貴集團的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a) 貴集團的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2011年6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3rd Floor, Queensgate House, 11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批發市場提供空運服務（「[●]業務」）。

除另有訂明外，財務資料乃以港元呈列。

(b) 重組

為籌備[●]，已進行以下重組活動：

於貴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下文所述重組（「重組」）前，[●]業務由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公司（統稱「營運公司」）經營。於整個有關期間，營運公司由余浩源先生、麥志雄先生及羅佳路先生（「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 (i) 2010年12月31日，由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ASR Limited向第三方收購ASRCO Logistics Limited（「ASRCO」）的45%股權，代價為1,237,500港元。此後，ASRCO成為ASR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 2011年6月3日，ASR Victory Limited（「ASR Victory」）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余浩源先生及麥志雄先生擁有。
- (iii) 2011年6月3日，ASR Champion Limited（「ASR Champio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ASR Victory全資擁有。
- (iv) 2011年10月6日，控股股東透過換股將其於ASR Limited的全部股權轉讓予ASR Champion，代價為ASR Champion向ASR Victory發行1股入賬列為繳足的代價股份。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v) 2011年10月28日，ASR Limited分別向控股股東收購於Pacific Empire International Limited、OA Cargo Limited、Star Cargo (Thailand) Limited及太平洋星聯物流有限公司的100%、100%、100%及31%股權。為支付收購款項，ASR Victory向控股股東發行及配發200股股份。

(vi) 2011年12月3日，貴公司與控股股東訂立換股協議（「換股協議」）。根據換股協議，貴公司向控股股東收購ASR Champ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貴公司(i)將ASR Victory獲轉讓的認購人股份入賬列作繳足；以及(ii)向ASR Victory發行9,99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於完成重組後及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團類別	實繳股本	貴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附註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瀚洋貨運 有限公司	香港	30/04/1991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港 元	100%	100%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a)
ASR Champion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	03/06/2011	有限責任公司	1美元	-	-	-	100%	投資控股	(b)
ASR Infrastructure Limited	香港	25/03/2011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 元	-	-	-	100%	暫無營業	(b)
ASR Limited (前稱「瀚洋控股 有限公司」)	香港	24/05/2005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港 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c)
瀚洋物流 有限公司	香港	24/01/2007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100%	100%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a)
ASR Europe Logistics Limited	香港	15/09/2010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	-	60%	6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r)
ASR Worldwide Logistics Limited	香港	03/04/2008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60%	60%	60%	6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d)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團類別	實繳股本	貴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附註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溢利物流 有限公司	香港	03/11/2009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	55%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n)
Star Pac Logistics Sdn. Bhd.	馬來西亞	19/05/2009	有限責任公司	馬幣2元	—	100%	100%	100%	馬來西亞空運 方案供應商	(e)
太平洋星聯物流 有限公司	香港	11/01/2008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100%	100%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f)
星聯國際通運 有限公司	香港	31/10/2003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g)
瀚洋貨運(深圳)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18/11/2004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5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中國空運方案 供應商	(h)
盛太國際貨運 代理(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08/08/2008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中國空運方案 供應商	(s)
Bluestream Aviation Limited	香港	11/03/2008	有限責任公司	1港 元	100%	100%	100%	100%	暫無營業	(q)
OA Cargo Limited	香港	22/01/2007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 元	100%	100%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j)
OA Cargo (HK) Limited	香港	04/10/2010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 元	—	—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b)
Pacific Empire (HK) Limited	香港	01/12/2010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 元	—	—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b)
Pacific Empire Cargo Limited	香港	18/08/2009	有限責任公司	10港 元	—	100%	100%	100%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i)
太平洋帝國 國際有限公司	澳門	22/09/2005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 澳門元	100%	100%	100%	100%	澳門空運方案 供應商	(k)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團類別	實繳股本	貴公司應佔股權			2011年 6月30日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附註
					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Integrated Cargo Solutions (China) Limited	香港	07/12/2006	有限責任公司	100港元	75%	75%	75%	—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o)
台灣太平洋星聯物流有限公司	台灣	30/06/2009	有限責任公司	新台幣500,000元	—	100%	100%	100%	台灣空運方案 供應商	(l)
Star Cargo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25/01/2010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泰銖	—	—	100%	100%	暫無營業	(p)
Star Cargo 株式會社	日本	06/07/2009	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日圓	—	100%	100%	100%	日本空運方案 供應商	(b)
Precis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8/09/2003	有限責任公司	2美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b)
Pacific Empi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08/04/2002	有限責任公司	2美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b)
中太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3/01/2002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	香港空運方案 供應商	(m)
Jiangxi Chengbei Airline Cargo Limited	中國	10/01/2008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6,000,000元	100%	100%	100%	—	暫無營業	(r)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以下附屬公司：

- 中太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Jiangxi Chengbei Airline Cargo Limited，總代價為800,000港元；及
- Integrated Cargo Solutions (China) Limited，代價為75港元。

附註：

- (a) 截至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經馮緯恆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b) 由於該等公司新註冊成立或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地點的法定規定毋須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故並無刊發其經審核財務報表。
- (c) 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d) 2008年4月3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09年3月31日期間經馮緯恆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e) 2009年5月19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0年3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經Messrs GEP Associates審核。
- (f) 2008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09年3月31日期間經銘鼎（香港）會計師有限公司審核，而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g) 截至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經高鈿（香港）會計師有限公司審核，而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h) 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深圳和誠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i) 2009年8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j) 2007年1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08年3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經銘鼎（香港）會計師有限公司審核，而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k) 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高鈿（香港）會計師有限公司審核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l) 2009年6月30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09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m)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經銘鼎（香港）會計師有限公司審核。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
- (n) 2009年11月3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o)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經銘鼎（香港）會計師有限公司審核。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
- (p) 2010年1月25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TPE Audit審核。
- (q) 2008年3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r) 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
- (s) 2008年8月8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08年12月31日期間以及截至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深圳和誠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根據日期為2011年3月21日的瀚洋貨運有限公司、瀚洋物流有限公司、ASR Worldwide Logistics Limited、太平洋星聯物流有限公司、星聯國際通運有限公司及OA Cargo Limited的董事會決議案，為使組成 貴集團的大部分實體的財政年結日與 貴公司一致，該等公司的財政年結日由3月31日改為12月31日。本附錄所載瀚洋貨運有限公司、瀚洋物流有限公司、ASR Worldwide Logistics Limited、太平洋星聯物流有限公司、星聯國際通運有限公司及OA Cargo Limited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乃屬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該等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乃經香港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除Star Pac Logistics Sdn. Bhd.、Integrated Cargo Solutions (China) Limited、Star Cargo 株式會社及中太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外，組成 貴集團的所有其他公司均已採用12月31日作為其財政年結日。

2 呈列基準

就本報告而言， 貴集團的匯總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的原則編製。 貴集團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權益變動表及匯總現金流量表乃採用從事[●]業務、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及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的財務資料編製，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或自合併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或自合併公司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日期起整個期間(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編製 貴集團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的匯總資產負債表乃呈列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猶如於該等日期現時集團架構已經存在。 貴集團資產淨值及業績乃以控股股東的角度而採用現有賬面值合併。

就於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第三方收購或出售予第三方的公司而言，該等公司將自收購或出售日期起計入 貴集團財務報表或從財務報表中剔除。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虧損乃於匯總時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於有關期間該等政策一直貫徹應用。

3.1 編製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透過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作出修訂。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管理層在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圍，在本節附註5內披露。

3.2 尚未生效且 貴集團並無提前採納的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

以下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已頒佈並須於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的 貴集團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採納，但 貴集團並無提前採納。預期以下準則及修訂不會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生效日期－於 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	2012年7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所得稅	201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201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	於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2013年1月1日

貴集團將於首個應用期間採用該等新準則及修訂。預期採用該等新準則及修訂不會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其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3 綜合賬目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 貴集團有權管控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所有主體(包括特殊目的主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 貴集團是否控制另一主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相關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 貴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貴集團採用會計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惟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或附註1(b)所述重組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乃 貴集團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責及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引致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乃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 貴集團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的被收購方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高於 貴集團應佔可辨認已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數額低於以廉價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在綜合面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益，均於綜合時沖銷。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 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ii) 非控股權益

貴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視為與 貴集團權益持有人的交易。倘向非控股權益購買，任何已付代價與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於權益列賬。出售予非控股權益時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列賬。

當 貴集團對實體停止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的改變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是初始賬面值，使保留權益隨後作為一家聯屬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入賬。此外，任何有關該實體之前在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金額，猶如 貴集團直接出售相關的資產或負債入賬。這樣之前在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金額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

倘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益減少但仍存在重大影響，則僅先前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金額的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iii)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財務資料包括出現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財務資料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以來已合併計算。

控制方以現有賬面值合併計算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並無就商譽或共同控制合併時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與或然負債公平淨值權益超逾成本的差額確認金額，惟控制方須繼續擁有權益。收購成本(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記錄的資產及負債金額的所有差額作為合併儲備的部分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匯總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由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呈列財務資料的比較金額時乃假設該等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結算日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以來(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計算。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合併實體或業務進行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均於合併賬目時對銷。未變現虧損亦已對銷，但視作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動，以確保與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有關共同控制合併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註冊費、向股東提呈資料的成本、之前獨立業務合併經營的成本或虧損等，將利用合併會計法於其產生期間入賬確認為一項開支。

3.4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是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3.5 外幣換算

(a)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

貴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乃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資料以貴公司的功能貨幣及貴集團的呈列貨幣港元列值。

(b) 交易與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各實體並無經濟嚴重受通脹影響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與呈列貨幣不同，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呈列的每份資產負債表的資產與負債均以該資產負債表的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的收入及支出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入。

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淨投資及借貸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收入。當海外業務部分售出及出賣時，原記錄於權益中的匯兌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一部分。

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因收購該等項目而產生的開支。

只有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貴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續成本可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會取銷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均於產生該等開支的有關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分配至其餘值。年率如下：

租賃裝修	25%
傢俬及固定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電腦設備	20%
汽車	20%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審閱，並作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銷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由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確認。

3.7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則會作出資產減值檢討。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者的最低級別分組。倘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日檢討減值是否可予撥回。

3.8 金融資產

3.8.1 分類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乃按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劃分。管理層於首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主要用作短期出售而收購的金融資產屬於此類別。除非衍生工具專作對沖用途，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倘該類別資產預期於十二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沒有在活躍市場報價且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到期日遲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者。該等款項會列作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匯總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非控股權益及關聯公司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入非流動資產。

3.8.2 確認及計量

正常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貴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會於損益表中列作開支。從該等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貴集團實際上已轉移擁有權所有風險及回報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則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乃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列入產生期間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於貴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為收益的一部分。

以外幣計價及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乃就證券攤銷成本變動與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導致的換算差額作出分析。貨幣證券的換算差額在損益表內確認；非貨幣證券的換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公平值的其他變動在其他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被出售或出現減值時，已於權益確認的累積公平值調整將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按實際利息法於在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的一部分。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貴集團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在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3.8.3 金融資產減值

(a)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資產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項」），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貴集團用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的標準如下：

- 發行人或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貴集團基於與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提供放款人一般不會考慮的特惠條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財政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不再存在；或
- 可察覺的資料顯示自從初始確認後，某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但該減少尚未能在該組別的個別金融資產內確定，有關資料包括：(i) 該組別的借款人的還款狀況有不利變動；(ii) 與該組別資產逾期還款相關連的全國性或地方經濟狀況。

貴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則在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倘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貴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減值。

倘在後繼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損益表撥回。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證券公平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則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權益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已履行的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倘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如較長)收回，將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銀行透支及已抵押存款。銀行透支列示於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中。

3.11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3.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獲供應商提供服務產生的付款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如較長)，則有關貿易應付款項會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13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

對於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很可能提取，則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倘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 貴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3.14 借貸成本

直接產生自收購、建造或生產任何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3.1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有關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為財務資料用途所示賬面值之間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出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產生自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遞延所得稅不會列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結算日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及法律)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

所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以預期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暫時差額為限。

貴集團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暫時差額作出遞延所得稅撥備，惟 貴集團可控制撥回該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3.16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參與多個定額退休金計劃，其資產一般由獨立信託人管理基金持有。退休金計劃所需資金一般由僱員及相關集團公司作出供款。定額供款計劃乃一項退休金計劃，貴集團據此向一家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倘該基金並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僱員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提供的僱員服務所得的福利，貴集團並無作出進一步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貴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供款在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於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付款減少時確認為資產。

(b) 溢利分享及花紅計劃

貴集團按計及經若干調整後 貴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公式計算就花紅及溢利分享確認的負債及開支。貴集團於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已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c)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的應享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服務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負債計算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期僅於支取時方可確認。

3.17 撥備

當 貴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便會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則釐定是否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時會整體考慮責任的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預期須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採用稅前利率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3.18 收益確認

收益指 貴集團在日常活動過程中提供服務產生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在扣除退貨、回扣及折扣後列賬並確認如下：

(a) 空運服務費收入

空運服務費收入於提供空運服務時確認，確認時間通常與出發時間一致。該服務費收入可按總值或淨值確認，取決於與航空公司、綜合承運人及貨運代理人的安排。

(b)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乃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入賬。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d)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3.19 租賃

凡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皆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收益表中扣除。

貴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擁有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平值及最低租金的現值兩者的較低者資本化。

每期租金在負債及融資費用之間分攤，使融資費用佔融資結欠額達致常數比率。相應租賃責任在扣除融資費用後計入流動及非流動負債。融資成本的利息部分於租期內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使融資成本佔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的常數定期利率。根據融資租賃購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兩者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3.20 股息分派

對 貴集團現時旗下各實體當時股東的股息分派於股息獲當時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貴集團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尋求將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風險管理按董事批准的政策推行。董事提出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覆蓋特定領域的政策。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貴集團面臨來自多種貨幣風險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於有關期間內 貴集團並未對沖其外匯風險，乃由於剔除涉及外匯風險的資產與負債後風險承擔度並不非常重大。

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36,000港元及109,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列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所引致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度／期間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606,000港元及104,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列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所引致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由於 貴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故 貴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

貴集團所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透支。按浮息取得的借貸使 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未對沖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倘銀行貸款及借貸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60,000港元、62,000港元及133,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於2011年6月30日，並無銀行貸款或透支。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及金融工具以及客戶信貸風險，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及委託交易。 貴集團並無信貸風險高度集中情況。

就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接受信貸資質良好的獨立方。

空運服務主要透過銀行融資償付。 貴集團有適當政策確保向具備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作出信貸條款，且 貴集團對客戶進行定期信用評估。現有債務人過往並無重大違約。貴集團過往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在有關撥備範圍內，而董事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足夠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非控股權益及關聯公司款項、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即為 貴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

管理層對該等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評估，並認為已就信貸風險重大的應收款項作出足夠撥備。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的來自經營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足夠的銀行融資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款項、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合約到期日在自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十二個月後到期的融資租賃責任並不重大。

下表載列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 貴集團相關到期類別的金融負債的分析。下表披露的金額為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於2011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0,883	—	—	80,8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6,840	—	—	66,840
融資租賃負債	9	9	12	30
	<u>147,732</u>	<u>9</u>	<u>12</u>	<u>147,753</u>
	於20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68,628	—	—	68,6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018	—	—	6,018
銀行貸款及透支	16,073	—	—	16,073
融資租賃負債	8	8	16	32
	<u>90,727</u>	<u>8</u>	<u>16</u>	<u>90,751</u>
	於20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0,673	—	—	50,6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0,079	—	—	20,079
銀行貸款及透支	7,529	—	—	7,529
融資租賃負債	284	—	—	284
	<u>78,565</u>	<u>—</u>	<u>—</u>	<u>78,565</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422	—	—	25,4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797	—	—	3,797
銀行貸款及透支	19,455	—	—	19,455
融資租賃負債	205	284	—	489
	<u>48,879</u>	<u>284</u>	<u>—</u>	<u>49,163</u>

4.2 公平值估計

扣除減值撥備後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賬面值乃假設與其公平值相若。作披露用途的金融負債公平值乃以 貴集團所得類似金融工具當時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估計得出。

下表按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不包括於第一級內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一級	二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8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掛鈎票據	—	2,730	2,730
於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987	9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掛鈎票據	—	3,845	3,845
總計	—	4,832	4,832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一級 千港元	二級 千港元	三級 千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6,461	6,461
— 上市企業債券	796	—	7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掛鈎票據	—	1,042	1,042
總計	<u>796</u>	<u>7,503</u>	<u>8,299</u>
於2011年6月30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6,556	6,556
— 上市企業債券	791	—	7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掛鈎票據	—	1,029	1,029
總計	<u>791</u>	<u>7,585</u>	<u>8,376</u>

4.3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的資金管理目標旨在保障 貴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回的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貴集團按照總債務對總資產的比率監控資本。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總負債	52,459	88,210	110,324	173,862
總資產	91,733	144,341	227,200	250,978
比率	<u>57%</u>	<u>61%</u>	<u>49%</u>	<u>69%</u>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通常須運用判斷，從若干可接受的選項中選擇特定的會計方法及政策。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評估，包括對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期望。

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正如其定義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符。於下個財政年度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基於對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的評估，對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該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會就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識別應收款項減值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金額與原有估計有差異，則該等差額將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而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會於估計變更年度確認。

(b) 所得稅

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多項交易及計算方式，均會導致未能確定最終所定稅項。貴集團根據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預期稅項的責任。倘上述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款額，該差額會影響作出釐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就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而言，貴集團使用對手方提供的報價估計公平值。估計該等金融資產所使用的方法、模式及假設須作出判斷。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傢俬及裝置	辦公設備	電腦設備	汽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8年1月1日						
成本	474	136	371	944	1,170	3,095
累計折舊	(268)	(61)	(209)	(565)	(239)	(1,342)
賬面淨值	206	75	162	379	931	1,753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6	75	162	379	931	1,753
添置	71	42	45	148	—	306
折舊 (附註26(a))	(128)	(35)	(69)	(167)	(224)	(623)
年末賬面淨值	149	82	138	360	707	1,436
於2008年12月31日						
成本	545	178	416	1,092	1,170	3,401
累計折舊	(396)	(96)	(278)	(732)	(463)	(1,965)
賬面淨值	149	82	138	360	707	1,436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9	82	138	360	707	1,436
添置	160	76	8	137	—	381
出售 (附註26(b))	—	—	—	(3)	—	(3)
折舊 (附註26(a))	(107)	(43)	(68)	(158)	(223)	(599)
年末賬面淨值	202	115	78	336	484	1,215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691	254	377	1,088	1,170	3,580
累計折舊	(489)	(139)	(299)	(752)	(686)	(2,365)
賬面淨值	202	115	78	336	484	1,21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2	115	78	336	484	1,215
添置	231	104	185	214	3,706	4,440
出售 (附註26(b))	—	—	—	—	(260)	(260)
匯兌差額	—	—	2	2	3	7
折舊 (附註26(a))	(102)	(45)	(52)	(162)	(609)	(970)
年末賬面淨值	331	174	213	390	3,324	4,432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922	358	565	1,307	4,240	7,392
累計折舊	(591)	(184)	(352)	(917)	(916)	(2,960)
賬面淨值	331	174	213	390	3,324	4,432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331	174	213	390	3,324	4,432
添置	829	179	336	363	—	1,707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6(d))	—	—	—	(3)	—	(3)
匯兌差額	—	—	4	2	1	7
折舊 (附註26(a))	(124)	(34)	(51)	(85)	(376)	(670)
期末賬面淨值	1,036	319	502	667	2,949	5,473
於2011年6月30日						
成本	1,751	537	905	1,666	4,252	9,111
累計折舊	(715)	(218)	(403)	(999)	(1,303)	(3,638)
賬面淨值	1,036	319	502	667	2,949	5,473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期間的折舊開支已計為行政開支。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融資租賃協議租賃多輛汽車及多項辦公設備。租賃年期介乎二至五年。

汽車及辦公設備包括以 貴集團為融資租賃承租人的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資本化融資租賃...	779	779	25	25
累計折舊	(257)	(412)	(1)	(3)
匯兌差額	—	—	—	2
賬面淨值	<u>522</u>	<u>367</u>	<u>24</u>	<u>24</u>

7 其他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附註(a))	<u>—</u>	<u>987</u>	<u>7,257</u>	<u>7,347</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附註(b))	<u>2,730</u>	<u>3,845</u>	<u>1,042</u>	<u>1,029</u>

附註：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6月30日止期間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月1日	—	—	987	7,257
添置	—	1,000	6,154	1,560
贖回	—	—	—	(1,522)
轉撥至權益的				
(虧損)／收益淨額..	<u>—</u>	<u>(13)</u>	<u>116</u>	<u>52</u>
於12月31日	<u>—</u>	<u>987</u>	<u>7,257</u>	<u>7,347</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投資基金	—	987	6,461	6,556
上市證券－企業債券..	—	—	796	791
	—	987	7,257	7,347
上市證券市值.....	—	—	796	7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	987	3,060	3,115
美元.....	—	—	4,197	4,232
	—	987	7,257	7,347

(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止期間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月1日.....	1,014	2,730	3,845	1,042
添置.....	2,000	1,053	—	—
出售.....	—	—	(3,015)	—
(扣除)／計入損益的 (虧損)／收益淨額..	(284)	62	212	(13)
於12月31日.....	2,730	3,845	1,042	1,0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股票掛鈎票據.....	2,730	3,845	1,042	1,029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董事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持作短期盈利目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1,788	1,861	—	—
美元	942	1,984	1,042	1,029
	<u>2,730</u>	<u>3,845</u>	<u>1,042</u>	<u>1,029</u>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貴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抵押予銀行，為若干附屬公司的若干貸款及透支授信提供擔保。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附註18)。

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將於12個月以後收回 的遞延稅項資產	474	738	314	214
遞延稅項負債：				
將於12個月以後收回 的遞延稅項負債	—	—	(114)	(270)
	<u>474</u>	<u>738</u>	<u>200</u>	<u>(56)</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的遞延所得稅乃根據負債法使用各司法權區截至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的暫時差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於有關期間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有關未匯 付盈利的 預扣稅	加速稅項折舊	稅項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8年1月1日	—	(38)	—	(38)
在匯總綜合收益 表中確認(附註23)	—	4	508	512
於2008年12月31日	—	(34)	508	474
在匯總綜合收益 表中確認(附註23)	—	28	236	264
於2009年12月31日	—	(6)	744	738
在匯總綜合收益 表中確認(附註23)	(114)	(208)	(216)	(538)
於2010年12月31日	(114)	(214)	528	200
在匯總綜合收益 表中確認(附註23)	(156)	(160)	60	(256)
於2011年6月30日	(270)	(374)	588	(56)

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就2008年12月31日以後產生的盈利繳交預扣稅。貴集團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由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並須繳交5%的預扣稅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貴集團尚未就可結轉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稅項虧損分別約220,000港元、686,000港元、1,024,000港元及2,320,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9,138	49,530	71,463	88,040

貴集團的銷售主要按(i)貨到付款；及(ii)30至60日信貸期進行。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0至30天	16,373	27,083	42,389	53,655
— 31至60天	15,082	16,483	22,526	18,384
— 61至90天	4,958	4,751	5,301	7,521
— 90天以上	2,725	1,213	1,247	8,480
	<u>39,138</u>	<u>49,530</u>	<u>71,463</u>	<u>88,040</u>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分別約為22,765,000港元、22,379,000港元、29,071,000港元及34,386,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過期但未減值。這與多名最近並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0至30天	12,944	13,896	21,396	16,733
— 31至60天	4,428	5,125	5,164	6,884
— 61至90天	4,797	2,592	1,888	4,627
— 90天以上	596	766	623	6,142
	<u>22,765</u>	<u>22,379</u>	<u>29,071</u>	<u>34,386</u>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港元	34,942	33,611	47,392	45,925
— 人民幣	2,967	12,654	13,691	17,782
— 美元	441	1,393	7,308	18,798
— 澳門元	788	1,148	662	713
— 新台幣	—	724	2,387	3,333
— 其他貨幣	—	—	23	1,489
	<u>39,138</u>	<u>49,530</u>	<u>71,463</u>	<u>88,040</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結算日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性質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17	664	765	7,580
按金	441	849	3,283	1,887
其他應收款項	4,311	2,967	802	1,879
	<u>5,169</u>	<u>4,480</u>	<u>4,850</u>	<u>11,346</u>
應收股東款項				
（附註(b)）	5,030	—	4,199	—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附註(b)）	400	850	360	36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附註(b)）	884	1,035	—	—
	<u>11,483</u>	<u>6,365</u>	<u>9,409</u>	<u>11,706</u>
減：非即期部分：按金...	—	(204)	(360)	(545)
	<u>11,483</u>	<u>6,161</u>	<u>9,049</u>	<u>11,161</u>

附註：

(a)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b)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非控股權益及關聯公司款項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港元	7,645	2,959	7,235	2,699
— 人民幣	2,061	2,091	842	1,157
— 美元	54	235	294	—
— 澳門元	1,306	414	272	—
— 日圓	—	—	—	181
— 其他貨幣	—	2	1	89
	<u>11,066</u>	<u>5,701</u>	<u>8,644</u>	<u>4,126</u>

11 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5,021	80,210	125,917	120,148
已抵押銀行現金 (附註a)	—	—	5,914	15,569
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 (附註a)	1,451	1,451	1,452	1,452
已抵押存款	1,451	1,451	7,366	17,021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u>36,472</u>	<u>81,661</u>	<u>133,283</u>	<u>137,169</u>

附註：

- (a)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該等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若干附屬公司的若干貸款及透支授信以及提供予航空公司供應商的擔保的抵押(附註29)。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港元	24,247	37,583	55,422	51,412
— 人民幣	2,326	28,359	54,427	62,511
— 美元	8,101	4,852	7,382	14,516
— 新台幣	—	2,664	5,155	3,125
— 澳門元	1,779	8,183	10,802	4,033
— 日圓	—	—	75	1,555
— 其他貨幣	19	20	20	17
	<u>36,472</u>	<u>81,661</u>	<u>133,283</u>	<u>137,169</u>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浮動計息。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0.1%、0.02%、0.09%及0.07%，而該等存款平均約於30日內到期。

貴集團的人民幣結餘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在中國，將該等以人民幣列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的規限。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項目：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u>36,472</u>	<u>81,661</u>	<u>133,283</u>	<u>137,169</u>
減：				
— 已抵押存款	(1,451)	(1,451)	(7,366)	(17,021)
— 銀行透支 (附註15)	(857)	(228)	—	—
	<u>34,164</u>	<u>79,982</u>	<u>125,917</u>	<u>120,148</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儲備

	匯總資本	匯兌儲備	法定及 合法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小計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8年1月1日	2,241	315	49	—	2,605	11,581	14,186
年內溢利	—	—	—	—	—	20,744	20,744
貨幣換算差額	—	422	—	—	422	—	422
注資	3,510	—	—	—	3,510	—	3,510
於2008年12月31日	5,751	737	49	—	6,537	32,325	38,862
年內溢利	—	—	—	—	—	42,778	42,778
貨幣換算差額	—	6	—	—	6	—	6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重估	—	—	—	(13)	(13)	—	(13)
股息	—	—	—	—	—	(26,437)	(26,437)
於2009年12月31日	5,751	743	49	(13)	6,530	48,666	55,196
年內溢利	—	—	—	—	—	92,150	92,15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68	—	268	(268)	—
貨幣換算差額	—	302	—	—	302	—	302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重估	—	—	—	116	116	—	116
注資	709	—	—	—	709	—	709
股息	—	—	—	—	—	(32,626)	(32,626)
於2010年12月31日	6,460	1,045	317	103	7,925	107,922	115,847
期內溢利	—	—	—	—	—	59,351	59,351
貨幣換算差額	—	438	—	—	438	—	438
於出售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時 撥回的儲備	—	—	—	19	19	—	19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重估	—	—	—	52	52	—	52
注資	1	—	—	—	1	—	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347	—	347	(347)	—
股息	—	—	—	—	—	(100,536)	(100,536)
出售附屬公司	(200)	—	—	—	(200)	—	(200)
於2011年6月30日	6,261	1,483	664	174	8,582	66,390	74,972
於2009年12月31日	5,751	743	49	(13)	6,530	48,666	55,196
年內溢利 (未經審核)	—	—	—	—	—	41,759	41,759
貨幣換算差額 (未經審核)	—	(7)	—	—	(7)	—	(7)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重估 (未經審核)	—	—	—	32	32	—	32
注資 (未經審核)	709	—	—	—	709	—	709
股息 (未經審核)	—	—	—	—	—	(13,209)	(13,209)
於201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460	736	49	19	7,264	77,216	84,480

(a) 匯總資本

如上文附註2所述，編製財務資料乃假設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或自合併公司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之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有關期間的匯總資本指註銷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後 貴集團旗下各公司的匯總資本。

(b) 法定及合法儲備

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自其年內法定溢利(抵銷根據中國會計法規計算的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及向權益持有人作出溢利分派前)向若干法定儲備(即法定儲備金及酌情儲備金)撥款。將向該等法定儲備金作出的撥款比例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規以不低於10%的比率或由各間公司的董事會酌情釐定，直至資金累計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等儲備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

於中華民國(「中華民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向合法儲備撥款。根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附屬公司的註冊成立章程，於繳納所得稅及抵銷累計虧絀(如有)後，任何年度盈利須按以下順序撥款：

- a. 其10%撥為合法儲備；
- b. 然後任何餘額按照股東於其定期週年大會上的決議案撥款；
- c. 不超過1%的股息宣派予僱員(僅於宣派股息時應付)作為花紅。

此外，根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向合法儲備作出的上述撥款須每年作出，直至儲備金額相等於附屬公司的股本。合法儲備可用於抵銷虧絀(如有)及倘儲備金額超過或相等於股本的50%，則最多為該儲備50%的金額可轉撥至股本。

根據澳門商法典第377條，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最少25%撥入合法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致相當於其股本的50%為止。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422	50,673	68,628	80,883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11,902	20,463	30,975	45,753
31至60天	7,242	16,743	13,993	5,924
61至90天	2,827	5,529	4,941	4,643
91至120天	1,012	1,863	2,769	4,572
120天以上	2,439	6,075	15,950	19,991
	25,422	50,673	68,628	80,883

貴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港元	17,408	22,800	23,891	25,092
— 人民幣	862	999	1,162	2,329
— 美元	4,218	25,117	42,136	50,526
— 馬來西亞令吉	2,544	772	440	1,153
— 澳門元	35	851	328	456
— 日圓	—	—	—	120
— 其他	355	134	671	1,207
	25,422	50,673	68,628	80,883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計費用	2,490	4,880	5,524	4,693
已收按金	200	314	917	1,101
其他應付款項	1,482	297	204	1,066
	<u>4,172</u>	<u>5,491</u>	<u>6,645</u>	<u>6,860</u>
應付股東款項 (附註(b)) ..	—	14,984	—	60,505
應付董事款項 (附註(b)) ..	—	—	—	99
	<u>4,172</u>	<u>20,475</u>	<u>6,645</u>	<u>67,464</u>

附註：

(a)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b) 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股東及董事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港元	1,334	3,810	205	1,190
— 人民幣	348	519	583	1,053
— 美元	—	34	—	—
— 澳門元	—	11,232	333	60,505
— 其他	—	—	—	23
	<u>1,682</u>	<u>15,595</u>	<u>1,121</u>	<u>62,771</u>

15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透支 (附註(a))	857	228	—	—
信託收據貸款 (附註(a)) ..	18,338	7,203	15,916	—
	<u>19,195</u>	<u>7,431</u>	<u>15,916</u>	<u>—</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a) 上述銀行借款以 貴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 貴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 貴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作抵押。

(b) 貴集團有以下尚未提取的銀行融資：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年內屆滿	14,278	26,453	29,685	55,855

(c)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按浮息計息及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4.83%、4.91%及3.99%。

(d)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16 融資租賃負債

由於對租賃資產的權利將在違約時轉回出租人，故租賃負債實際上為有抵押。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最低租賃付款				
不遲於一年	205	284	8	9
遲於一年				
但不遲於五年	284	—	24	21
	489	284	32	30
未來融資費用	(64)	(27)	(8)	(6)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425	257	24	24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如下：				
不遲於一年	168	257	5	6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257	—	19	18
	425	257	24	24

17 銷售及分部資料

貴集團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批發市場提供空運服務。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認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檢討 貴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配置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地區角度(即按空運服務的目的地)評估業務表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歐洲	美洲	亞太地區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125,108	91,222	241,239	32,284	489,853
銷售成本	(103,006)	(85,618)	(126,224)	(30,021)	(344,869)
毛利	22,102	5,604	115,015	2,263	144,984
分部業績	16,348	4,145	85,068	1,672	107,233
未分配收入淨額					1,337
折舊					(970)
經營溢利					107,600
融資成本淨額					(4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7,103
所得稅開支					(13,897)
年內溢利					93,206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481,919,000港元及7,934,000港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歐洲	美洲	亞太地區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67,685	84,671	131,939	12,771	297,066
銷售成本	(54,685)	(79,169)	(78,431)	(10,247)	(222,532)
毛利	13,000	5,502	53,508	2,524	74,534
分部業績	8,893	3,763	36,601	1,727	50,984
未分配開支淨額					(792)
折舊					(599)
經營溢利					49,593
融資成本淨額					(438)
除所得稅前溢利					49,155
所得稅開支					(6,304)
年內溢利					42,851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281,604,000港元及15,462,000港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歐洲	美洲	亞太地區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66,055	140,159	82,879	4,727	293,820
銷售成本	(59,674)	(129,179)	(57,780)	(2,776)	(249,409)
毛利	6,381	10,980	25,099	1,951	44,411
分部業績	3,584	6,168	14,101	1,094	24,947
未分配開支淨額					(633)
折舊					(623)
經營溢利					23,691
融資成本淨額					(917)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774
所得稅開支					(2,002)
年內溢利					20,772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274,721,000港元及19,099,000港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期間，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歐洲	美洲	亞太地區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外部客戶銷售	53,599	54,761	103,511	14,719	226,590
銷售成本	(42,930)	(50,442)	(51,564)	(13,047)	(157,983)
毛利	10,669	4,319	51,947	1,672	68,607
分部業績	7,712	3,122	37,553	1,209	49,596
未分配開支淨額					(460)
折舊					(418)
經營溢利					48,718
融資成本淨額					(206)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512
所得稅開支					(6,240)
期內溢利					42,272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221,980,000港元及4,610,000港元。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歐洲	美洲	亞太地區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66,944	22,732	173,534	31,733	294,943
銷售成本	(59,423)	(20,750)	(89,671)	(28,722)	(198,566)
毛利	7,521	1,982	83,863	3,011	96,377
分部業績	5,743	1,514	64,036	2,297	73,590
未分配開支淨額					(2,415)
折舊					(670)
經營溢利					70,505
融資收入淨額					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70,520
所得稅開支					(10,117)
期內溢利					60,403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294,255,000港元及688,000港元。

1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					
(減少)/增加	(284)	62	212	114	(13)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收益	—	(3)	37	—	—
匯兌收益/					
(虧損)淨額	151	18	2,262	(162)	1,79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	—	195
出售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虧損	—	—	—	—	(16)
	<u>(133)</u>	<u>77</u>	<u>2,511</u>	<u>(48)</u>	<u>1,959</u>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	146	57	34	—
來自投資的股息收入	—	36	102	—	98
長期尚未償還應					
付款項撥回	—	1,119	—	—	—
其他	—	—	190	126	21
	<u>—</u>	<u>1,301</u>	<u>349</u>	<u>160</u>	<u>119</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列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成本	249,409	222,532	344,869	157,983	198,566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附註20)	10,520	15,061	25,477	13,507	14,254
折舊(附註6)	623	599	970	418	670
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1,174	1,452	2,056	984	1,838
核數師酬金	116	666	702	323	429
壞賬撇銷	268	1,321	198	—	—
市場推廣及宣傳	2,662	1,682	3,076	1,548	2,197
專業服務開支	116	183	623	249	4,065
差旅	1,469	2,191	3,027	1,143	1,947
通訊	917	905	1,088	469	643
其他	2,722	2,259	3,027	1,360	1,907
銷售成本及行政 開支總額	<u>269,996</u>	<u>248,851</u>	<u>385,113</u>	<u>177,984</u>	<u>226,516</u>

確認為開支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航空公司及其他貨運代理商的運費。

20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0,097	14,602	24,723	13,142	13,403
退休金－界定 供款計劃(a)	423	459	754	365	851
	<u>10,520</u>	<u>15,061</u>	<u>25,477</u>	<u>13,507</u>	<u>14,254</u>

(a)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貴集團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參與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僱主及其香港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總薪酬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上限為每位僱員每月1,000港元。貴集團就強積金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減免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亦參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保障其全職中國僱員。該計劃由中國有關政府機構管理。貴集團及中國的合資格僱員須根據中國的規定，按其適用工資額的若干百分比作出供款，而有關政府機構承諾對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承擔退休福利責任。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減免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除上述界定供款付款外，貴集團概無就僱員或退休人員支付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a) 董事薪酬

於有關期間附註20所披露計入僱員福利開支的 貴公司個別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界定供款計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 余浩源	—	960	—	12	972
— 麥志雄	—	960	—	12	972
— 羅佳路	—	404	31	12	4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張憲林	—	—	—	—	—
— 田耕熹	—	—	—	—	—
— 魏錦才	—	—	—	—	—
	—	2,324	31	36	2,391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 余浩源	—	1,488	190	12	1,690
— 麥志雄	—	1,245	130	12	1,387
— 羅佳路	—	402	35	12	4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張憲林	—	—	—	—	—
— 田耕熹	—	—	—	—	—
— 魏錦才	—	—	—	—	—
	—	3,135	355	36	3,526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金－ 界定供款計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余浩源	—	1,800	—	12	1,812
－麥志雄	—	1,440	—	12	1,452
－羅佳路	—	510	2,250	12	2,7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憲林	—	—	—	—	—
－田耕熹	—	—	—	—	—
－魏錦才	—	—	—	—	—
	—	3,750	2,250	36	6,036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金－ 界定供款計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2010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執行董事					
－余浩源	—	900	—	6	906
－麥志雄	—	720	—	6	726
－羅佳路	—	240	—	6	2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憲林	—	—	—	—	—
－田耕熹	—	—	—	—	—
－魏錦才	—	—	—	—	—
	—	1,860	—	18	1,878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金－ 界定供款計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執行董事					
－余浩源	—	790	—	6	796
－麥志雄	—	610	—	6	616
－羅佳路	—	720	—	6	7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憲林	—	—	—	—	—
－田耕熹	—	—	—	—	—
－魏錦才	—	—	—	—	—
	—	2,120	—	18	2,138

上表所示薪酬指於有關期間該等董事以彼等作為 貴集團僱員的身份及／或彼等作為 貴集團旗下各公司董事的身份自 貴集團收取的薪酬。

於有關期間， 貴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3名、2名、3名、3名及3名董事，彼等的薪酬反映於上述分析。向餘下2名、3名、2名、2名及2名個人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749	2,679	3,017	1,471	1,764
酌情花紅	97	2,116	1,904	—	—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24	35	24	12	12
	870	4,830	4,945	1,483	1,776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08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六個月的餘下2名人士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餘下3名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未經審核)	
薪酬範圍(以港元計)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	1	1
1,000,001港元					
至2,000,000港元	—	—	—	1	1
3,000,001港元					
至4,000,000港元	—	1	—	—	—
4,000,001港元					
至5,000,000港元	—	—	1	—	—

於有關期間內，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貴集團或加入貴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22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3	38	179	58	155
來自非控股					
權益的權益收入	128	—	—	—	—
	181	38	179	58	155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1,056)	(440)	(649)	(246)	(138)
融資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42)	(36)	(27)	(18)	(2)
	(1,098)	(476)	(676)	(264)	(140)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	(917)	(438)	(497)	(206)	15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所得稅開支

於有關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澳門補充稅乃就高於32,000澳門元(相當於約31,000港元)但低於3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291,000港元)的應課稅收入按介乎3%至9%的累進稅率繳納，而更高金額則按固定稅率12%納稅。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供特別補充稅獎勵，將應課稅收入的免稅額由32,000澳門元增至2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31,000港元至194,000港元)，其後1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97,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固定稅率9%納稅，超出該金額的應課稅溢利則按固定稅率12%納稅。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經營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就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任何溢利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派付股息須按5%的優惠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

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的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現行稅項					
— 香港利得稅	554	1,534	1,093	740	1,725
— 香港境外稅項					
— 澳門	2,389	5,006	11,392	5,214	6,635
— 中國內地	—	—	762	—	1,251
— 台灣	—	28	112	—	250
	<u>2,389</u>	<u>5,034</u>	<u>12,266</u>	<u>5,214</u>	<u>8,136</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64)	—	—	—	—
香港境外稅項	(365)	—	—	—	—
遞延稅項(附註8)	(512)	(264)	538	286	256
	<u>2,002</u>	<u>6,304</u>	<u>13,897</u>	<u>6,240</u>	<u>10,117</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稅項與假如採用適用於 貴集團旗下各公司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774	49,155	107,103	48,512	70,520
按適用於各					
附屬公司溢利的					
稅率計算的稅項	2,610	5,809	13,321	5,953	9,330
未確認遞延所得					
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37	112	167	364	645
毋須繳稅收入	(20)	(4)	(107)	(77)	(1)
不可扣稅開支	271	387	470	—	78
動用之前未確認					
的稅項虧損	—	—	(68)	—	(91)
確認之前未確認					
的暫時性差額	(467)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29)	—	—	—	—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					
未匯盈利的預扣稅	—	—	114	—	156
所得稅開支	2,002	6,304	13,897	6,240	10,117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	8.8%	12.8%	13.0%	12.9%	14.3%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變動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應佔各公司(須按不同的適用稅率繳稅)的應課稅溢利／(虧損)的比例變動所致。

24 每股盈利

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原因是就本報告而言載入每股盈利資料因集團重組及按上文附註2披露的合併基準編製有關期間的業績而被視為無意義。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5 股息

於有關期間披露的股息指 貴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向當時的股東宣派的股息。並無呈列股息率及有權獲發股息的股份數目，原因是就本報告而言有關資料被視為無意義。

26 匯總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於有關期間的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年內／期內溢利	20,772	42,851	93,206	42,272	60,403
就以下項目調整：					
所得稅開支	2,002	6,304	13,897	6,240	10,117
利息收入	(181)	(38)	(179)	(58)	(155)
利息支出	1,098	476	676	264	140
折舊	623	599	970	418	67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收益) ...	—	3	(37)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	—	(19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虧損	—	—	—	—	16
壞賬撇銷	268	1,321	198	—	—
股息收入	—	(36)	(102)	—	(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 減少／(增加)	284	(62)	(212)	(114)	13
長期尚未償還應付 款項撥回	—	(1,119)	—	—	—
匯兌差額	421	6	290	(7)	430
	<u>25,287</u>	<u>50,305</u>	<u>108,707</u>	<u>49,015</u>	<u>71,341</u>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29,839	(11,713)	(22,131)	(13,115)	(16,577)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4,764)	5,118	(3,044)	(3,719)	(2,1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2,000)	(1,053)	3,015	—	—
已抵押存款	(17)	—	(5,915)	(1,500)	(9,655)
貿易應付款項	(24,006)	26,370	17,955	1,274	12,265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2,622)	(10,134)	12,801	(13,715)	57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u>21,717</u>	<u>58,893</u>	<u>111,388</u>	<u>18,240</u>	<u>55,828</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於匯總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6)	—	3	26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收益 (附註18)	—	(3)	3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所得款項	—	—	297	—	—

(c) 非現金交易

截至2009年止年度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約26,437,000港元及60,505,000港元的股息乃透過經常賬目與股東結算。

(d)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以總代價800,075港元出售其於兩間附屬公司(中太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及Integrated Cargo Solutions (China) Limited)的全部權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該等附屬公司於各出售日期的總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太物流 (香港) 有限公司	Integrated Cargo Solutions (China) Limited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	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9	—	6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	3	386
貿易應付款項	—	(10)	(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	(254)	(256)
總資產／(負債)淨額	1,000	(258)	742
貴集團擁有的股權比例	80%	75%	
應佔資產／(負債)淨額	800	(195)	60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195	195
代價	800	—	800
出售以下各項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已收所得款項	—	—	—
於所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83)	(3)	(386)
	(383)	(3)	(386)

27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

貴集團於該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不遲於一年	218	1,113	2,172	2,638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	122	2,082	1,254
	218	1,235	4,254	3,892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28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 貴公司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要影響力的實體，或指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職員。

正如其他章節所披露，於有關期間與關聯方按雙方相互協定的條款進行了以下交易：

a) 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關聯公司支付的 服務成本：					
Winbase Warehousing and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4,548	2,811	—	—	—

b) 結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貿易應付款項：				
Winbase Warehousing and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1,115	1,019	—

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照貿易條款償還。

於2010年5月25日前，Winbase Warehousing and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由余浩源先生及麥志雄先生共同擁有。董事已確認，上述交易將於未來[●]後終止。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3,294	8,372	11,848	3,594	4,756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68	79	97	44	71
	<u>3,362</u>	<u>8,451</u>	<u>11,945</u>	<u>3,638</u>	<u>4,827</u>

29 財務擔保

貴公司附屬公司曾向若干航空公司供應商發出銀行擔保，作為購買貨物艙位的抵押。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6月30日，授出的擔保分別約為16,227,000港元、16,216,000港元、19,499,000港元及31,407,000港元。

30 結算日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以下重大事項乃於2011年6月30日後發生：

(a) 重組完成

重組已於[●]完成，詳情概述於附註1(b)。

31 最終控股公司

ASR Victory為貴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余浩源先生、麥志雄先生及羅佳路先生為貴集團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II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

貴公司乃於2011年6月28日註冊成立。於2011年6月30日，貴公司有1美元的其他應收款項，即股本1美元。除此以外，貴公司於該日並無其他資產、負債或可供分派儲備。

II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2011年6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貴公司或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2011年6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派付任何股息或分派。

此致

瀚洋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